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安诊断”或“公司”）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迪安诊断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迪安诊断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母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公司在确定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时，全面考虑了公司及所有部门、下属单位的所有业务和事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资金管理、公司文化、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全面预算、合同管理、财务报告、内部信息传递、采购业务及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等方面。在此基础上，确定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产管理、销售业务、财务报告、采购业务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评价维度
一般缺陷	潜在影响 $\leq$ 利润总额的3%， 或潜在影响 $\leq$ 资产总额的1%， 或潜在影响 $\leq$ 营业收入的2%。
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3% $<$ 潜在影响 $\leq$ 利润总额的5%， 或资产总额的1% $<$ 潜在影响 $\leq$ 资产总额的2%， 或营业收入的2% $<$ 潜在影响 $\leq$ 营业收入的5%。
重大缺陷	潜在影响 $>$ 利润总额的5%， 或潜在影响 $>$ 资产总额的2%， 或潜在影响 $>$ 营业收入的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发生涉及财务信息披露的重大舞弊行为；公司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被外部监管机构或审计机构发现，公司对应的控制活动未能识别相关错报；公司财务报告编报控制程序存在重大漏洞，可能导致公司报表出现重大错报。

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编报控制程序存在控制漏洞，虽然不会导致公司报表出现重大错报，但仍应引起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重视并改进的缺陷。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要程度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一般缺陷	损失 $\leq$ 营业收入总额的2%
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总额的2% $<$ 损失 $\leq$ 营业收入总额的5%

重要程度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重大缺陷	损失>营业收入总额的5%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重要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一般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迪安诊断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并得到有效执行；迪安诊断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公允地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周 伟



孔林杰

